

# 铜陵市民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财民生办函〔2020〕32号

## 关于印发《11月份民生工程项目工作安排计划》的通知

市民生工作领导小组有关成员单位：

现将《11月份民生工程项目工作安排计划》印发给你们，请各成员单位认真做好各项工作落实。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继续组织推进民生工程建设。**各级各部门要对照年初计划安排，结合第三方绩效评估问题清单整改，继续推进民生工程实施，完成年度建设任务。同时做好民生工程项目验收、标识牌制作、管护制度制定等工作，确保当年完工项目及时发挥作用。

**二、做好《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2020年实施33项民生工程的通知》政策落实第三方评估迎检工作。**市直有关成员单位要根据省评估要求和民生办安排，在做好项目扫尾的同时，准备好省政府第三方评估所需的相关台账、资料，做好迎检准备。

**三、推进民生工程年度绩效评价工作。**市直责任单位要按照市民生办制定的11月份评价具体工作安排，全面做好民生工程绩效评价工作的部署和落实，加强对中介机构培训和沟通会商；各县（区）要积极动员部署，做好资料台账准备和评价配合协调工作，确保第三方评价顺利开展。

**四、开展民生工程第三次集中宣传活动。**各级各部门主要围绕当前民生工作阶段性特点，全面宣传今年以来民生工程实施进展及所取得的积极成效，集中报道各级各部门实施民生工程所采取的有力措施和创新做法，及时反映广大群众在民生工程共建共享中的感受和评价，宣传推介先进经验，挖掘宣传先进典型。

**五、积极谋划明年民生工程实施项目。**各级各部门要结合中央、省、市关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的有关要求，结合市、县（区）财政承受能力，科学、合理上报确定明年目标，条件具备的项目可提前启动或做好启动的前期工作。

**六、扎实做好民生工程基层基础工作。**各级各部门要按照规范化要求，认真整理好2020年民生工程各类文件、档案、资金证明材料，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及时公示挂网公开，确保各项工作规范、透明。

附件：11月份民生工作  
民生工程工作安排计划



## 附件

# 11月份民生工程工作安排计划

主要内容和工作要求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民生办联系人
1	完成省民生工程管理系统资金报表填报	上旬	市民生办、县（区）财政局	孙睿婷
2	下发11月工作计划	上旬	市民生办	谢珊珊
3	做好省政府政策落实情况第三方评估迎检工作	上旬	市民生办、有关成员单位	季华栋
4	编印民生工程项目手册	上旬	市民生办、有关成员单位	丁松林
5	完成10月份月度考评工作	上旬	市民生办	谢珊珊
6	上报10月份民生工程总结	中旬		丁松林
7	梳理民生工程项目进度情况并通报	中旬		
8	会同局办公室召开社情民意征集座谈会	中旬		
9	筹备民生工作领导小组专题会议	下旬		谢珊珊
10	下发11月份考评通知	下旬		
11	召开民生工程联络员会议	下旬	市民生办、有关成员单位	孙睿婷
12	报送11月份报表和总结	下旬	各级各部门民生办	丁松林
13	报送11月份月度考评材料	下旬	县（区）政府、市直成员单位	谢珊珊
14	报送“三项活动”总结材料	下旬	市人大办、市政协办、市审计局	孙睿婷
15	公示民生工程项目实施情况	下旬	铜陵日报社、市民生办	季华栋
16	继续组织推进民生工程建设	全月	县（区）政府、市直成员单位	
17	加强与省直部门沟通，启动省民生工程考核迎检工作	全月	各成员单位	
18	做好民生工程社情民意征集工作总结	全月	市民生办、成员单位	谢珊珊
19	启动2020年度民生工程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全月		孙睿婷
20	全面完成民生工程资金拨付、支出任务	全月	市、县（区）财政部门	
21	开展民生工程第三次“集中宣传”活动	全月	各级各部门民生办	季华栋
22	组织开展民生工程项目竣工、验收、销号活动	全月		
23	继续开展民生工程专项宣传活动	全月	各级各部门	谢珊珊
24	加强民生工程政务公开，更新微信公众号，及时编发《民生工程简报》	全月	各级各部门民生办	